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玄武区教育局（单位名称）采购编号为JSZC-320100-JZCG-G2025-0205项目（分包号：1）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单人塑钢手摇调节课桌椅（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顺达教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2830万元，资产总额为3813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南京顺达教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加盖电子公章）

日 期：2025 年 7 月 23 日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 在所属企业类型前的 内打“√”。3. 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不得参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者不得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项目清单中列示的所有货物，投标人须在声明函中逐项列示并明确制造商的企业类型，如有缺失将按“不提供声明函”处理。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4. 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的制造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工程的承建商作出要求。

附：中小企业查询截图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江苏）（小微企业名录-江苏）

首页我要查政策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我要学知识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南京顺达教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Q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南京顺达教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20115726095408Y

成立日期：2001年04月25日

登记机关：南京市江宁区行政审批局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测算结果

贵企业属于

工业

贵企业规模类型为

小型企业

70

¥2,830.00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万元)

特别申明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

扫/码/自/测

MIIC 已经为 5942532 家企业

提供测试服务



返回

保存测试结果

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技术支持：机械工业信息中心